**参考文本**

**坡头街道2024年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清运项目**

为建设美丽乡村，给广大村民创造一个卫生、整洁的宜居环境，切实解决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问题，进一步夯实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清运责任，规范垃圾清运标准，提升垃圾清运水平，建立长效工作机制，巩固提升国卫成果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，进行竞争性磋商。按照成交结果，现结合我办实际，坡头街道2024年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清运项目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。

甲方：铜川市新区坡头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

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 （项目名称） （项目编号）事项协商一致，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甲乙双方的工作职责

1.甲方负责制定工作任务、工作标准、工作要求，负责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检查、考核，负责对劳务资金的监督、管理、核准、拨付等工作。

2.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确定的垃圾收集点及时清运，做到日产日清，并将装载时散落垃圾清理干净。运输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二、工作范围

乙方负责：垃圾清运里程85公里，共31个村民小组的生活垃圾屋、建筑垃圾台及垃圾桶、垃圾点的清理及各村主干道15米内出现的突发堆积垃圾，具体包括7个村和1个社区里面的35个点位：

锦华社区（电厂小北门、街道垃圾屋、垃圾中转站、农贸市场）

白草坡村（白草坡组、原村组、孙家庄组）

华原村（华东组、华西组、老城组、新城组）

冯兰村（冯家组、兰家组、楼东组、楼西组）

上楼村（上楼组、尤家咀新村、老村）

牛村（柳树咀组、牛河组、牛上组、牛下组）

张沟村（上席坡组、咀字一组、咀字二组）

长命村（长命一组至长命十组）。

三、工作任务及标准

1. 乙方按照甲方确定的各村垃圾集中点，及时清运、保洁，做到日产日清，每天12时前完成清运清理工作，并始终保持垃圾集中点及附近地面卫生清洁，不留死角。运输时清运至规范的垃圾场处置。拉运途中密闭运输，不抛洒、不扬尘、不中途乱倒。

2. 乙方在垃圾清运工作中，工作人员及车辆应有明显的保洁标志、标识，机械车辆要保持车辆容貌整洁，运输过程中遵守交通交管部门的有关规定。

3.乙方在清运垃圾过程中，要爱护垃圾屋，垃圾台，垃圾桶等公共环卫设施，如因清运过程中导致的垃圾屋、垃圾台、垃圾桶等公共环卫设施损坏的由垃圾清运公司负责维修。

4.乙方在垃圾清运过程当中，工作人员应规范操作机械，因不安全作业造成的事故损失等，街办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.乙方应及时对垃圾清运点进行自查，突出工作重点，灵活工作方式，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，定期对工作人员岗位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技能和工作责任心。

四、劳务费用及结算方式

1、合同总价为：（大写）人民币 币（小写：￥ 元）

2、结算方式：按月结算，服务费用在达到甲方各项考核要求后次月结算，乙方需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。

五、考核奖罚练

铜川市新区坡头街道办事处本着公平公正，严格奖罚的原则，对垃圾清运情况进行严格考核，考核采取明查为主、暗查为辅的考核形式，到村、到路段、到垃圾集中点检查。采用周检查、月奖罚的办法。对于工作突出的给予一定奖励，对工作不力，给予一定处罚。乙方若有违约，给甲方造成一定影响或严重后果的，其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六、合同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。

七、合同争议的解决：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成不一致时，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八、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或者终止合同。对需要变更、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依据《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约定。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要求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执叁份、乙方执壹份，本合同从签字之日起执行。

甲方：签字盖章 乙方：签字盖章

2024年 月 日 2024年 月 日

备注：合同模板仅供参考，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